

(2025年度)																	
项目(政策)名称			自动体外除颤器（AED）采购资金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-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-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87			全年执行数			0			执行率			0.0%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根据2025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“在学校、商超、体育馆等人员密集场所配置150台自动体外除颤仪（AED），优先实现规模以上学校全覆盖”的民生实事，按照国家卫健委《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配置指南（试行）》及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-2030年）》提出完善公共场所急救设施设备标准。市卫健委经初步调研及询价，每台AED单价约1.2万-1.5万元，现申请资金200万元用于购买150台AED设备，主要用于在学校、商超、体育馆等人员密集场所，优先实现规模以上学校全覆盖。设备到位后，市卫健委将组织开展急救知识及AED使用的培训工作。										2025年1月，市卫健委向市政府提交申请资金请示，3月初起草《2025年抚顺市增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（AED）实施方案》，4月初公开政府采购意向；5月8日完成项目网上备案，6月19日经政府采购网对公开招标文件进行公示；7月11日正式完成公开招标工作。8月27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购买合同。9月2日起，在全市各县区同步进行安装调试工作，于9月底已全部顺利完成。截至2025年9月底，150台自动体外除颤仪（AED）设备，已全部安装调试完成，其中全市配备规模以上学校103所、商超7个、体育馆及旅游景区22个，其他人员密集场14个，另外市卫健委预留4台用于政府医疗保障服务使用。目前已对配置点位及教育系统人员培训2500余人。截至目前，项目已完成，但市财政资金尚未拨付，将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，尽快将资金拨付到位。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专用设备购置数量	=	150	个	150	100%	7.1	7.1							
			购买医疗设备	>=	150	套	150	100%	7.1	7.1							
		质量指标	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	>=	100	%	100	100%	7.1	7.1							
			设备完好率	>=	100	%	100	100%	7.1	7.1							
			采购设备合格率	>=	100	%	100	100%	7.4	7.4							
		时效指标	设备设施购置及时率	>=	90	%	90	100%	7.1	7.1							
			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	>=	90	%	90	100%	7.1	7.1							
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居民生活质量		提高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%—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			
			提升周边居民生活质量		增加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%—80%（含）	100%	7	7	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增进民生福祉		增进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%—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			
			排查化学品隐患，保障人民生产设施安全		增加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%—80%（含）	100%	6.6	6.6	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府及部门满意度	>=	90	%	90	100%	6.6	6.6										
	绩效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、服务对象或政府的满意度	>=	90	%	90	100%	6.6	6.6		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0		减分项		31		绩效自评总得分		59			
结果应用建议			结果应用建议选项								具体建议内容									
		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（改进措施和方式）								√		完善项目预算编制流程，细化预算编制依据，结合年度工作目标肯项目实际需求，科学测算资金需求							
		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															
			完善制度设计，建议进行政策调整																	
			政策到期，建议重新发布																	
			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															
			不再继续安排																	
			减少或取消安排																	
			结构调整，压低效补高效																	
预算一次核定、资金分年度拨付																				

	其他建议		
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建议继续全额安排	√	该项目符合年度工作规划，该项目必要性强。
	建议继续安排，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		
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		
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
	进行政策调整		
	政策到期重新发布		
	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
	其他意见		
财政部门审核意见	建议继续全额安排	√	做好资金使用相关工作，继续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	建议继续安排，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		
	改进预算项目管理		
	规范财政资金管理		
	进行政策调整		
	政策到期重新发布		
	调整公共服务标准		
	其他意见		
财政部门总体意见	做好资金使用相关工作，继续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		